

淮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淮卫发〔2023〕65号

关于确认涟水县第三人民医院等6所 二级医院等次的通知

各县（区）卫生健康委，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工业园区综合服务局、生态文旅区社会事业局，市直各卫生健康单位：

根据国家《医院分级管理办法》《医院评审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市医院评审委员会于2023年2月-3月组织专家对以上6家医院进行了现场评审，严格按照国家《二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2012版）》《淮安市二级口腔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对涟水县第三人民医院、淮安市淮安区河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淮安曙光医院、淮安市口腔医院、淮安诺贝尔口腔医院、淮安城际口腔医院等6家医院分别进行了二级医院周期评审。

根据评审结果，涟水县第三人民医院达到二级甲等综合

医院标准，淮安市淮安区河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二级乙等综合医院标准，淮安市口腔医院达到二级甲等口腔医院标准，淮安曙光医院未达到二级乙等综合医院标准，淮安诺贝尔口腔医院、淮安城际口腔医院等2家医院未达到二级乙等口腔医院标准，经市医院复核评价和评审委员会审议、委党委研究和向社会公示，现正式确认涟水县第三人民医院为二级甲等综合医院，淮安市淮安区河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二级乙等综合医院，淮安市口腔医院为二级甲等口腔医院，淮安曙光医院、淮安诺贝尔口腔医院、淮安城际口腔医院等3家医院，整改后保留现有级别。

请涟水县第三人民医院、淮安区河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淮安市口腔医院等3家医院按照相关等级医院的标准、制度、规范等要求，切实加强医院管理和内涵建设，加大专业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增强医疗服务能力，使医院管理、技术水平、服务质量以及硬件设施设备等全面与相关等级医院功能和任务相适应。请淮安曙光医院、淮安诺贝尔口腔医院、淮安城际口腔医院等3家医院，针对评审中发现的薄弱环节、存在缺陷和需要整改及持续改进的条款，仔细梳理，举一反三，深入查找原因，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和措施，并认真落实整改。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